

<<爱丽莎的眼睛>>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爱丽莎的眼睛>>

13位ISBN编号：9787530742792

10位ISBN编号：7530742795

出版时间：2008-09-01

出版时间：新蕾出版社

作者：(法)蒂莫泰·德·丰拜勒,绘画(法)弗朗索瓦·普斯

页数：377

译者：刘英华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爱丽莎的眼睛>>

前言

一辈子的书 梅子涵 亲近文学 一个希望优秀的人，是应该亲近文学的。
亲近文学的方式当然就是阅读。

阅读那些经典和杰作，在故事和语言间得到和世俗不一样的气息，优雅的心情和感觉在这同时也就滋生出来；还有很多的智慧和见解，是你在受教育的课堂上和别的书里难以如此生动和有趣地看见的。慢慢地，慢慢地，这阅读就使你有了格调，有了不平庸的眼睛。

其实谁不知道，十有八九你是不可能成为一个文学家的，而是当了电脑工程师、建筑设计师……可是亲近文学怎么就是为了要成为文学家，成为一个写小说的人呢？

文学是抚摸所有人的灵魂的，如果真有一种叫作“灵魂”的东西的话。

文学是这样的一盏灯，只要你亲近过它，那么不管你是在怎样的境遇里，每天从事怎样的职业和怎样地操持，是设计房子还是打制家具，它都会无声无息地照亮你，使你可能为一个城市、一个家庭的房间又添置了经典，添置了可以供世代的人去欣赏和享受的美，而不是才过了几年，人们已经在说，哎哟，好难看哦！

谁会不想要这样的一盏灯呢？

阅读优秀 文学是很丰富的，各种各样。

但是它又的确分成优秀和平庸。

我们哪怕可以活上三百岁，有很充裕的时间，还是有理由只阅读优秀的，而拒绝平庸的。

所以一代一代年长的人总是劝说年轻人：“阅读经典！”

“这是他们的前人告诉他们的，他们也有了深切的体会，所以再来告诉他们的后代。

这是人类的生命关怀。

美国诗人惠特曼有一首诗：《有一个孩子向前走去》。

诗里说： 有一个孩子每天向前走去， 他看见最初的东西，他就变成那东西， 那东西就变成了他的一部分…… 如果是早开的紫丁香，那么它会变成这个孩子的一部分；如果是杂乱的野草，那么它也会变成这个孩子的一部分。

我们都想看见一个孩子一步步地走进经典里去，走进优秀。

优秀和经典的书，不是只有那些很久年代以前的才是，只是安徒生，只是托尔斯泰，只是鲁迅；当代也有不少。

只不过是不知道，所以没有告诉你；你的父母不知道，所以没有告诉你；你的老师可能也不知道，所以也没有告诉你。

我们都已经看见了这种“不知道”所造成的阅读的稀少了。

我们很焦急，所以我们总是非常热心地对你们说，它们在哪里，是什么书名，在哪儿可以买到。

我就好想为你们开一张大书单，可以供你们去寻找、得到。

像英国作家斯蒂文生写的那个李利一样，每天快要天黑的时候，他就拿着提灯和梯子走过来，在每一家的门口，把街灯点亮。

我们也想当一个点灯的人，让你们在光亮中可以看见，看见那一本本被奇特地写出来的书，夜晚梦见里面的故事，白天的时候也必然想起和流连。

一个孩子一天天地向前走去，长大了，很有知识，很有技能，还善良和有诗意，语言斯文…… 同样是长大，那会多么不一样！

自己的书 优秀的文学书，也有不同。

有很多是写给成年人的，也有专门写给孩子和青少年的。

专门为孩子和青少年写文学书，不是从古就有的，而是历史不长。

可是已经写出来的足以称得上琳琅和灿烂了。

它可以算作是这三二百年来的文学里最值得炫耀的事情之一，几乎任何一本统计世纪文学成就的大书里都不会忘记写上这一笔，而且写上一个个具体的灿烂书名。

它们是我们自己的书。

合乎年纪，合乎趣味，快活地笑或是严肃地思考，都是立在敬重我们生命的角度，不假冒天真，也不

<<爱丽莎的眼睛>>

故意深刻。

它们是长大的人一生忘记不了的书，长大以后，他们才知道，原来这样的书，这些书里的故事和美妙，在长大之后读的文学书里再难遇见，可是因为他们读过了，所以没有遗憾。

他们会这样劝说：“读一读吧，要不会遗憾的。”

“我们不要像安徒生写的那棵小枞树，老急着长大，老以为自己已经长大，不理睬照射它的那么温暖的太阳光和充分的新鲜空气，连飞翔过去的小鸟，和早晨与晚间飘过去的红云也一点儿都不感兴趣，老想着我长大了，我长大了。”

“请你跟我们一道享受你的生活吧！”

“太阳光说。”

“请在自由中享受你新鲜的青春吧！”

“空气说。”

“请你尽情地阅读属于你的年龄的文学书吧！”

“梅子涵说。”

现在的这些“国际大奖小说”就是这样的书。

它们真是非常好，读完了，放进你自己的书架，你永远也不会抽离的。

很多年后，你当父亲、母亲了，你会对儿子、女儿说：“读一读它们，我的孩子！”

“你还会当爷爷、奶奶、外公和外婆，你会对孙辈们说：“读一读它们吧，我都珍藏了一辈子了！”

“一辈子的书。”

<<爱丽莎的眼睛>>

内容概要

托比在光人生活的草原上获得了新生，但心里难以抹去失去亲人的伤痛，直到大树上的作家波尔·科楠流落到草原，告诉托比桑和美娅并没有死，而他心爱的爱丽莎正身处险境，即将成为新一代暴君莱奥·布吕的妻子。

托比决心回到大树，他要拯救桑和美娅，拯救爱丽莎。

托比和两个光人伙伴冒险回到了大树，幼年逃亡时曾经救过托比的尼尔再一次给了他最有力的帮助，托比只身冒险，深入乔·密西的树洞工厂救出了所有被奴役的光人，而爱丽莎也乔装逃出了莱奥·布吕囚禁她的树梢鸟巢，回到了巴斯-布翰希。

乔·密西囚禁了桑和美娅作为他最后的赌注。

托比和爱丽莎一起到树梢鸟巢救出了桑和美娅，杀死了作恶多端的老虎，了解自己的身世之谜。

大树重获新生！

<<爱丽莎的眼睛>>

作者简介

蒂莫泰·德·丰拜勒出生于1973年，早期从事文学教师工作，但很快开始专业的戏剧创作。

1990年他开创了一个剧团，自编自演把作品搬上舞台，并且一直没间断过撰写剧本。

他十八岁那年创作的《灯塔》在法国上演大获成功，随后被翻译成其他几国文字，在俄罗斯、立陶宛、波兰和加拿大上演。

剧本《我不停地跳舞》(南部行动出版社出版)在2002年阿维尼翁艺术节开幕式上得到专家推荐。

《橡树上的逃亡》是他的第一部小说，本书为《橡树上的逃亡》的续集和大结局。

<<爱丽莎的眼睛>>

书籍目录

第一部 重返家园 第一章 断翅 第二章 美女和影子 第三章 重出江湖 第四章 两个世界之间 第五章 独自一人 第六章 塞多尔驻防部队 第七章 巴斯-布翰希 第八章 夜校 第九章 伐木匠505 第十章 来客 第十一章 自由小夜曲 第十二章 特技飞行员 第十三章 头戴薄饼的老人 第十四章 我回来了第二部 大树新生 第十五章 背叛 第十六章 守着绿色婚纱的新娘 第十七章 最后一位光人 第十八章 逃亡者 第十九章 蝴蝶 第二十章 虎爪之下 第二十一章 春风越狱者 第二十二章 迈向巴斯-布翰希 第二十三章 目光下的决斗 第二十四章 哑巴的话 第二十五章 小春天 第二十六章 走丝线 第二十七章 另一种生活

<<爱丽莎的眼睛>>

章节摘录

第一部 重返家园 第一章 断翅 如果说愚蠢也有重量的话，这位少校可能早就把树枝压垮了。

此刻，他坐在树皮上，悬着两只脚，对着一个黑影不停地放箭，这影子，就在他的下方挣扎。

少校很蠢，可以说是愚蠢至极，他干的傻事儿可以说无时不有，无处不在，在这门学科上，他比专家还专家——简直就是位天才。

天黑了，这个黑夜雾霭团团，寒风飕飕，事实上，在这棵大树上，就算是在大白天，也已经暗无天日了，黑暗早就统治了这里的白天。

从昨天开始，树梢地区就笼罩在世界末日般的昏天黑地中，闷湿让树枝间散发出一股浓浓的、刺鼻的烂面包味道。

“245、246……”他到底还要射出多少支箭才能击中这只被树浆粘住的小昆虫呢？

裹在厚皮毛大衣里的克罗洛不停地数着。

“250。”

一阵惬意的战栗涌遍全身后，克罗洛再次扣了扣领口。

很久很久以前，少校总是用他那臭名昭著的天赋才能折磨虐待他的同胞，但在经历了几次人身安全事故之后，他不得不改名换姓，重新生活。

为了不让人认出他，他不再系皮带，取而代之的是双肩背带，他还给自己编造了一个少校头衔，而且，为谨慎起见，他不再针对同胞，而只是折磨小昆虫、小动物们。

即便如此，他也只能在黑夜避开人群后，偷偷摸摸地进行这些活动，就像是一个老男人躲开自己的妈妈偷偷地吸斗烟。

咱们的视线稍微往下，就能看到一个可怜的小生命正冲着这位刽子手，最后一次抬起高傲的头。

这是一只蝴蝶，一只断了翅膀的蝴蝶……它的翅膀被人用一把生了锈的钝斧头粗暴地砍了下来，背上只剩下两个可笑的羽冠，在空中不停地拍打。

野蛮人的绝活！

“259。”

数这一下的时候，克罗洛击中了蝴蝶的右腹。

突然，在少校身后，一个黑影在浓浓的雾霭间一闪而过，从上而至，没发出任何声响，轻轻触过树皮，消失在黑暗中。

对，有人在监视着这一幕，但少校什么也没看到——愚昧时刻占据着他全部的身心。

克罗洛最后一支箭深深地射进了蝴蝶的肉体里，但这只小动物还是抖着身子艰难地站了起来，没有半句呻吟。

黑影再一次穿过，身轻如燕，一半像是位舞蹈家，一半像是位杂技师。

的确，这个黑影一直在监视，但是这一次，它被蝴蝶的眼睛捕到了，黑影在蝴蝶的眸子里闪现了出来。

克罗洛紧张起来，他转过了身。

“小兵？”

是你吗？

隔着无边软帽，他开始不安地挠脑门儿，他的额头很窄，因而总是戴着一顶网眼软帽，而这网眼软帽时不时地掉下几个油腻腻、脏兮兮的灰圈。

尽管脑袋很小，神经元也不多，但是少校克罗洛也清楚地知道这个黑影显然不是他手下的某个小兵。

现在大家都在谈论一件事：每天晚上，都有一个神秘的黑影混进树梢地区，人们不清楚这个鬼鬼祟祟的家伙到底是谁，但这家伙似乎一直在监视着什么。

克罗洛在公众面前总是强烈反对这个事实，甚至摆出一副比天生弱智更傻帽儿的神色，不屑地说：

“什么？”

<<爱丽莎的眼睛>>

一个黑影？

夜晚？

哈哈，哈哈！

“但事实上，在经历了以前那些麻烦之后，这位少校对什么都有畏惧心理。

有一天早上，他亲手在床上拔掉了自己的一个脚指头，因为他误以为那是一条长在床单上的虫子。

“小兵！

“他大喊了一声，这是为了说服自己，‘我知道是你！

要是你再来一次的话，我就把你粘到树枝上去……”少校的四周绕了一团雾，冰冷的黑暗中，他感觉到有一只手落在了他的肩膀上。

“呀……”克罗洛发出一声小姑娘般的尖叫声，并且迅速扭转了头，速度之快、用力之猛，使得他的牙齿深深地咬进了肉里。

克罗洛一直吹嘘自己有惊人的反应速度，事实确实如此，他当机立断做出还击回应，不浪费一秒钟就去攻击对方的手，真是令人钦佩……但是这一次，他恰恰搞错了方向，他感觉到门牙咬进了自己的肩膀，都已经碰到骨头了。

愚蠢到这种程度，我们可以说这确实是位天才。

当克罗洛从疼痛中缓过神来时，他发出的是一声高分贝、刺耳的尖叫声，也就在这时，他的目光猛然间落到了一个穿着睡衣的神秘人物的脚上。

“是我，恕我冒昧，失敬失敬，我吓着您了吗？

请多包涵。

“来人掀开睡袍的折边行了个大礼，接着说道：‘是我，我是地夸。

“少校克罗洛听出来了，这是他手下的一名小兵，这种说话方式其他人是模仿不出来的，于是，他龇牙咧嘴地叫了起来：‘小兵地瓜！

“‘请您不要害怕，我的少校。

“‘害怕？

谁害怕，我吗？

我害怕吗？

“‘请原谅我的好奇心，我的少校，您为什么要自己咬自己的肩膀？

“‘地瓜，看着我……”少校伸出手指威胁他：‘要是你告诉别人我害怕的话……”少校一直坐在地上，流出的血在他的棉袄上绘出了一条红绒肩章。

地瓜看了，生出怜悯之心，身体靠了过去，伸手想帮他清理伤口。

“‘我现在神志清醒，请让我帮你。

“‘地瓜本想轻轻地拍拍少校的肩膀好缓和一下他的疼痛，但是没想到却正好碰在伤口上，克罗洛疼得大叫起来。

末了，克罗洛没力气叫了，为了让地瓜离自己远点，他朝着地瓜吐了口水。

地瓜向侧旁一闪，轻跳了一下击脚舞，他为上司的品行感到由衷的惭愧。

所有士兵都把少校克罗洛当成是一位粗俗野蛮的老太婆，但地瓜觉得他此时更具有一个蛮横无知的小毛孩的特征，在他看来，这个小毛孩甚至连基本的生存之道都还不会。

地瓜没有因为克罗洛的唾弃而震惊，此刻，他特别想往他的嘴巴里塞上一个橡皮奶嘴，哄他说：‘宝宝，别哭别闹。

“然后拍拍他的小脸蛋。

这会儿，少校克罗洛开始目不转睛地打量着地瓜的衣着。

“‘这是什么？

“‘这是一件睡袍，我的少校。

“‘这个呢？

“‘他指着地瓜脚上穿着的两只鼻涕虫问道。

这时候的地瓜，就像是位迷失在雾霭中的诗人，脸上露出优雅、清高的神色。

<<爱丽莎的眼睛>>

“这是拖蛇，我的少校……” “什么？”

“恕我直言，时值深夜，我在熟睡中被人叫醒。”

“我没叫你，蠢货，滚回家去！”

就在这时，地瓜听到了蝴蝶绝望的挣扎声，簌簌……簌簌……他俯下身子想看个究竟，少校张开双臂挡住了他的路。

“你想做什么？”

“我看到有什么东西在那边动……” “管好你自己，少多管闲事。”

“有只虫子被树浆粘住了吧，或是我弄错了？”

“地瓜，你来这里干什么？你是要自找麻烦吗？”

“您可以问我这个问题，我这正是……” “快说！”

地瓜的嘴唇动了动，低声说道：“是因为她。”

“她！”

又是她！

少校大叫了起来。

“请您允许我道明细节：这位女囚要求见大蜡主。”

“为了什么？”

“为了她的暖水袋。”

“大蜡主已经睡了，” 克罗洛咆哮着说，“我是不会为了她的暖水袋而去叫醒大蜡主的！”

克罗洛着了迷，视线很难从地瓜的拖鞋上转移开。

地瓜发话了：“我知道这位女囚让您紧皱眉头，但是我的少校，如果她为了热一热暖水袋而要求见大蜡主的话……” 克罗洛不愿再听下去，两只眼睛一直死死地盯着地瓜的拖鞋，他已经用眼睛把人家的鞋给脱了下来。

他嫉妒着。

拖鞋，他要得到这双拖鞋。

克罗洛控制不住自己的占有欲，他走近了地瓜，为了夺到这双拖鞋，他用自己的靴子踩在地瓜的鞋尖上，两只强健有力的手臂空了出来，狠狠地给了地瓜一巴掌，把地瓜的身子打得飞到了三十英尺开外。

几分钟过后，少校克罗洛敲响了大蜡主的门，风一直没有停，隔着门，他解释道：“她想要根蜡烛。”

有人打开一扇百叶窗，细缝间一张瘦小的面孔露了出来，这就是大蜡主。他瘦长的脑袋看上去就像是一个骷髅头，两只眼睛病得红红的。他重新关上了百叶窗，嘟嘟囔囔地出现在门口。

大蜡主不但个子矮，还含胸驼背，但他的身子藏在深黑的大衣里面，前额也被风帽遮住了。一盏蜡灯拎在手里，燃着的蜡烛放在一个灯罩里。

猛然间他停下来看了看克罗洛的双脚，少校克罗洛涨红了脸，垂下眼睛的同时，好几次踮起了脚尖。

“这是一双拖蛇。”

他解释着说。

大蜡主什么也没说，跟着少校出发了。

整个地区一片混乱，堆满了细小的干树枝。

这是一个很特别的地区，与大树其他地方相差甚多，众多的干树枝堆成了一个巨大的柴窝，人们必须非常熟悉方位才不至于迷路。

天气好的时候，在月光的照耀下，我们便可以明白这个安置在树梢地区的大柴窝是从哪儿来的。

这就是一个鸟巢！

<<爱丽莎的眼睛>>

这是一个巨大的鸟巢，而不是一个能被一百个大男人一夜之间拆开的鹁鸪巢。一个大到无边无际的鸟巢，一个被遗弃了的鸟巢。

在这种干燥的环境下，居民使用火的权利是被禁止的，它只由大蜡主一个人掌控，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人们可以向大蜡主提出用火申请。

因此，是谁竟然这么大胆，单单是为了热一热暖水袋就来打扰大蜡主？

雾气越来越浓。

少校走在前面，但他每走一步，都有可能滑倒，因为他从地瓜那儿抢来的拖鞋不合脚。

“一只暖水袋！”

我这可不是为了说某人的坏话，”他嘀嘀咕咕地说着，“但是我觉得老板不应该任由这个小姑娘耍性子……”大蜡主还是没吭声，这是最明智的方式，比起克罗洛来，他确实没什么好怕的。

至于克罗洛，就算是一只夜壶看起来也比他聪明。

大蜡主突然停了下来。

身后有响动，他转过身看了看，稍微提了提灯罩，这灯罩是用蛆皮制作而成的。

一股湿湿的凉风拍打在他黑色的兜帽上，他有种奇怪的感觉，似乎被人跟着。

他仔细审视了一番，黑暗中，他怎么可能看到一个黑影顺着树枝滑了下来，跳到另一根上，然后屈蹲着，就在他俩的头顶上保持着平衡？

“您不来吗，大蜡主先生？”

“少校克罗洛发话了。”

大蜡主犹豫了片刻，但还是接着往前走。

黑影一直跟着他们，不远不近，就三步的距离。

鸟巢给人的第一印象是杂乱，但很快，我们就会发现这迷宫其实是很完美的。

有些路口还亮着灯笼，在没有月亮的夜晚，这些灯笼就成了路灯，还能在有雾的时候做指示路标。

这些都是冷极灯，每一盏都由一个香味糖果盒做成，里面放着一只萤火虫。

有人专门饲养萤火虫，就是为了这个用途。

有两三个饲养主因为饲养出高质量的萤火虫而远近闻名。

顺应其他民众的要求，他们成立了一个同业行会，这些民众长年累月都处在恐惧和灾难中，他们需要光明。

鸟巢井然有序，尖利的细干枝被刨得平平的，交叉口被缆绳加固着，我们还能在最陡峭的地方看到一些人工挖凿出的阶梯，许许多多的麦秆和细枝、干苔藓交织在一起，在鸟巢中心构建了一个令人望而生畏的隧道网。

很显然，这座枯木城堡的背后有一位超凡卓越的智者。

虽然是个冰冷的、朴实无华的世界，却被完美地控制着，这鸟巢的建筑师到底是谁呢？

这项工程不可能仅凭一只鸟的智商制造出来。

当他们俩到达鸟巢顶部时，一阵风撩开雾霭，突如其来的仙境更是迷人：三个三百肘尺高的鸟蛋直插云霄，蛋壳光滑、圆润，红扑扑似婴儿的脸颊，健康饱满，雄伟壮丽，就像是三座天塔，塔尖被团团云雾缭绕着。

“鸟蛋！”

“少校大叫了一声，似乎怕大蜡主认不出来一样。”

爬过枯木最后一个坡，他们便停下来歇口气，享受一下夜的气息，但风暴天气让空气中弥漫着一种火药味。

接下来他们只需要穿过白色森林——一个由羽毛和羽绒组成、铺盖在巢心、保护鸟蛋的森林。

这片浓密的森林中只有三条路可行，其他地方则是一大片洁白无瑕的羽毛森林，像是林海雪原。

一小时后，守卫南边那颗蛋的哨兵看到有两个人走过来了。

故事情节发展非常迅速，哨兵让大蜡主独自一人爬上通往鸟蛋的连接梯，于是，大蜡主便消失在蛋壳中。

<<爱丽莎的眼睛>>

其中一个在外站岗的哨兵似乎被少校克罗洛的双脚给迷住了。

“这是一双拖蛇。”

“带着装出来的谦虚，克罗洛解释道。

其他的哨兵也凑了过来。

“这是什么？”

“一双拖蛇。”

“一个大个子哨兵重复了一遍。

“什么？”

“拖蛇！”

“少校克罗洛吼了一声。

没有一个人注意到壳顶上、那令人眩晕的高空中，有一个黑影正在蛋壳上匍匐前行，并且监视着下面的情况。

很快，大蜡主再一次出现在连接梯上，他走得非常快，像是疯了一样。

少校克罗洛本来想问问他关于女囚的一些情况，但大蜡主毫不留情地把他推到一边，向着白色森林走去。

“大蜡主不高兴了。”

“哨兵们议论着。”

“她究竟能对他做什么呢？”

“少校也纳闷。”

谁也看不到手里拿着蜡烛的大蜡主的表情，风帽罩着他的脸，风衣遮着他的驼背，他不顾一切地朝前走着。

少校克罗洛追上了他。

“我来陪您，大蜡主。”

“很快，他们就在白色森林中撞见了光着脚丫子的地瓜。”

地瓜的睡衣被划烂了一半，牙又断了几颗，但这都没什么，最让他震惊的，是在少校克罗洛离开之后，他亲眼目睹到的场景：蝴蝶，那只蝴蝶……可怜的小动物就在他的眼皮底下断了气，它的天空永远被剥夺了，少校有这个能力制造这起恐怖事件吗？

“这系不可能的。”

“他自言自语着。”

刚才这一掌，地瓜失去的不只是七颗牙，还有许许多多的纯真。

克罗洛不只是一个不懂事的、粗野的小毛孩——他是一个杀人犯，一个不折不扣的杀人犯！

地瓜发现了一种感觉，那是愤怒。

“一个坏烫，卑皮的家伙……”地瓜看着少校和大蜡主从白色森林经过，但少校压根儿就没注意到他。

地瓜的双眼寻找着那双被克罗洛抢走的拖鞋，奇怪的是，他的视线却陡然间落在另外一双脚上。

大蜡主。

“见鬼……”地瓜呆住了，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两只小脚。

两只白色的小脚。

两只每跨一步就在大衣底下露出来的白色小脚。

这两只小脚就像是与衣服底边摩擦产生的火花。

这两只脚如此纤细、如此轻盈……如此光滑、如此柔嫩，以至于男人们都想变成一根树枝，感受这双小脚在上面走过来，再走过去。

这是一双天使的脚。

地瓜差点吞掉了最后几颗牙。

“地瓜，冷庆，一个老蜡主，一双册样的脚……”除了这双一亮一亮的

<<爱丽莎的眼睛>>

白脚，大蜡主身上其他地方都是黑的，风帽遮盖着他的脸，让人捕捉不到他的面部表情。他装作什么都没看到，继续走自己的路。

当两位赶路者来到白色森林的出口时，有着一双天使脚的大蜡主放下灯笼，操起了一根拦在路中间的粗羽毛管。

克罗洛吃了一惊，凑近了大蜡主，问道：“这儿有问题吗？”

“接下来的一分钟里，大森林里连续回荡着少校克罗洛的七声惨叫。

当那根沉重的羽毛管落在他脚上时，他发出了第一声惨叫。

当大蜡主跳到羽毛管上，进一步碾碎他的脚指头时，他发出了第二声惨叫。

当年迈的大蜡主如闪电般迅速踩到他的肩头，恰恰落在他的伤口处时，他叫出了第三声。

当大蜡主把手伸进可怜的少校的大衣里，一把抓起松紧背带，穿插在两人头顶上的一根羽毛管上时，少校叫出了第四声。

然而，当他那可怜的慢速思维终于意识到自己中了别人的圈套时，他接连惨叫了三声，完美而和谐地结束了这个音阶。

他的双脚被压在地面上，肩带则像两把腾空拉紧的弓弦，如果弄开脚上的羽毛管，他很可能被弹到半空中去。

现在的他既是弓弦，又是弓箭，看起来更像是弓箭。

接下来的一秒钟，天使的脚着了地，非常轻柔。

他捡起了蜡烛灯笼，一阵风迎面吹来，轻轻地吹开了他额头上的风帽，他的面容便在灯光下亮了起来。

<<爱丽莎的眼睛>>

媒体关注与评论

《爱丽莎的眼睛》是一部历险小说，也是一部幻想曲，更是一篇保护生态环境的宣言。它简单又充满神秘，平实又激动人心，故事多处起死回生，扣人心弦。它嘲笑无知与权势，赞扬智慧与勇敢，崇尚人间真。它将给我们带来精神上的洗礼，是一部难能可贵的心灵《圣经》！

——法国电视台书评

<<爱丽莎的眼睛>>

编辑推荐

其它版本请见：《国际大奖小说（升级版）：爱丽莎的眼睛》

<<爱丽莎的眼睛>>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